证券代码：688143 证券简称：长盈通 公告编号：2026-044

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第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结合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行业市场变化等因素的影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会计政策规定，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6年9月30日的财务状况及2026年三季度的经营成果，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各项金融资产、存货和长期资产等进行全面充分的评估和分析，认为上述资产中部分资产存在一定的减值迹象。本期(7-9月)计提的减值准备总额为469.0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计提金额	备注
信用减值损失	469.02	含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等减值损失

二、2026年第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测试并确认减值损失。经测试，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金额469.02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计入信用减值损失科目，对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表利润总额影响469.02万元(合并利润总额未计算所得税影响)，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项是基于谨慎性原则，客观体现了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其他说明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能够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截至2026年9月30日的财务状况和2026年三季度的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次计提减值尚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年终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

特此公告。

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88143 证券简称：长盈通 公告编号：2026-042

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6年10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10月19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应亚斌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董事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计，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截至2026年9月30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3)。

特此公告。

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88143 证券简称：长盈通 公告编号：2026-043

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特种光纤光缆、光器件产能建设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内部结构调整。公司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22年10月11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346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353.3544万股，发行价格为35.67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3,944.15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不含增值税)合计人民币8,420.87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5,523.2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12月5日全部到位，并由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22)0110087号)。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相关内容及首次募集资金情况，在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投资项目及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特种光纤光缆、光器件产能建设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0,000.00	40,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合计		50,000.00	50,000.00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使用超募资金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额的议案》，同意将超募资金4,000万元用于“特种光纤光缆、光器件产能建设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以扩大项目厂房的建筑面积。此次扩建新增投资金额10,387.78万元，除使用超募资金4,000万元外，剩余6,387.78万元由公司自筹解决。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增加前		增加后		
		总投资额	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总投资额	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自筹资金
1	特种光纤光缆、光器件产能建设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0,000.00	40,000.00	50,387.78	44,000.00	6,387.78
2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
合计		50,000.00	50,000.00	60,387.78	54,000.00	6,387.78

(二)截至2026年9月30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截至2026年9月30日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2026年9月30日累计投入金额进度	截至2026年9月30日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特种光纤光缆、光器件产能建设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4,000.00	30,699.12	69.77%	13,300.88	2026.12
2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100.00%	-	不适用
合计		54,000.00	40,699.12			

三、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情况及原因

(一)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情况

本次涉及内部投资结构调整的募投项目为“特种光纤光缆、光器件产能建设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其中“特种光纤光缆、光器件产能建设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特种光纤光缆、光器件产能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减少设备投入，增加工程建设投入，募投项目投资总额不变，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调整前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	变化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
1	工程建设投入	11,691.00	6,000.00	17,691.00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769.00	/	769.00
3	设备投入	27,297.00	-6,000.00	21,297.00
4	研发人员投入	2,275.00	/	2,275.00
5	项目预备费	1,968.00	/	1,968.00
合计		44,000.00	/	44,000.00

工程建设投入由11,691.00万元(含2023年4月已使用超募资金4,000.00万元)增加至17,691.00万元，变化金额为6,000.00万元，系设备投入减少后调整至工程建设投入。

(二)募投项目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原因

1、增加募投项目的建筑面积，有利于提升厂区土地利用率和厂房利用率

本次投资规模扩大主要体现为建设规模的增加。募投项目工程建设原规划建筑面积为16,588平方米，系公司于2020年基于当时对特种光纤及光器件产业发展的预期编制而成。随着行业快速发展及公司产能规模持续扩张，原规划建筑面积已无法满足扩产的实际需求。为保障公司未来产能扩张空间，公司适当增加募投项目厂房建筑面积，规划建筑面积由16,588平方米增至35,668.89平方米(最终以规划许可证载明面积或竣工验收实测面积为准)，新增建筑面积19,080.89平方米。本次建筑面积增加系结合厂房平面布局及建设规模优化调整后的结果。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周边工业项目较为集中，可供外延扩展的土地资源较为有限，在现有用地红线范围内适当增加建筑规模，优化空间布局，有利于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及厂房综合使用率，为公司中长期发展预留充足空间。

2、建设标准提高及施工成本上升，建筑工程投入相应增加

受建筑材料及人工价格上行、装修标准提高、洁净车间标准升级等因素影响，募投项目建筑工程投入相应增加。其中，洁净车间标准升级主要系公司产品工艺对生产环境提出了更高要求。公司光纤及光器件对生产环境的洁净度、温湿度及振动控制较为敏感，原设计洁净等级已难以满足新产品导入及高端客户现场审核的要求。公司结合工艺验证结果提高了洁净区等级标准，相应增加洁净围护、净化空调、洁净地坪等工程投入。升级后将有效提升产品良率及质量稳定性，保障公司持续竞争力。

3、通过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更好地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截至2026年9月30日，公司对募投项目中设备投入已使用募集资金13,001.93万元，尚未使用设备投入募集资金14,295.07万元，本次拟将设备投入调整至工程建设投入。本次募集资金项目设备投入调整系根据项目结余所得，设备投入相比规划之初投入减少具体原因如下：

(1)设备采购价格较概算下降。项目初步设计概算编制于2020年，主要设备按当时市场价格及进口设备价格水平测算。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经过多轮技术论证对主要工艺设备实施国产化替代，并通过集中采购、公开招标及商务谈判确定采购价格，实际采购单价较概算价格有所下降，形成资金结余；

(2)优化设备选型，采购数量减少。随着设备技术升级，部分设备单机产能较概算选型水平提升，同等设计产能条件下所需设备台数相应减少；同时，公司部分辅助工序可依托既有产线及设备完成，无需重复配置；

(3)调整设备采购周期。受设备供应商产能及交付周期等因素影响，公司对部分设备的采购时点作出调整，该部分设备拟根据产能释放需要分批购置，不影响项目整体建设进度和产能目标的实现。

综合考虑募投项目建设需求变化情况以及募集资金实际投入进度与项目原定投资计划存在差异，公司决定对“特种光纤光缆、光器件产能建设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作出调整。本次调整系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结构作出的审慎调整，旨在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战略要求，符合公司的长远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结构调整的影响

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结构调整，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而进行的调整，是公司经过综合论证项目实际情况而作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妥善实施，相关项目的投资总额维持不变，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结构调整不属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第八条规定的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情形，公司已履行董事会审议程序，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保荐机构已发表明确意见，不存在擅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亦不存在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规划及股东的长远利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10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特种光纤光缆、光器件产能建设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内部结构调整。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根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核查意见》，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本次调整不涉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及实施地点的变更，不属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第八条规定的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情形，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调整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综上，本保荐机构对长盈通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88507 证券简称：索辰科技 公告编号：2026-068

上海索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索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6年10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10月23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灏先生主持，应参会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索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财务报表审计费用、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以及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宜。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聘请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就本次审议相关事项，提请于2026年11月16日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的表决方式召开。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上海索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88507 证券简称：索辰科技 公告编号：2026-070

上海索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1月16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11月16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黄浦区淮海中路138号中段上海广场办公楼9楼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1月16日

至2026年11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聘请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及文件。公司将在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6、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507	索辰科技	2026/11/5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2026年11月9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

(二)登记地点

上海市黄浦区淮海中路138号中段上海广场办公楼9楼

(三)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或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拟出席会议的，应出示以下材料：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2、企业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企业股东或企业股东授权代理人拟出席会议的，应出示以下材料：

(1)企业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企业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原件；

(2)企业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企业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参会人员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4、股东应当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由委托人签署或者由其以书面形式委托的代理人签署；委托人为企业的，应当加盖企业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署。(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

5、公司股东可按以上要求以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进行登记，信函到达邮戳和传真、电子邮件到达日应不迟于2026年11月9日17:00，信函、传真及电子邮件中需注明股东联系人、联系电话及注明“股东会”字样。通过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6、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未按本条规定事先办理登记手续而直接参会的，应在会议现场接待处办理登记手续并提供本条规定的参会文件的原件或复印件，接受参会资格审核。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并请携带相关证件(具体要求见“五、会议登记方法(三)登记方式”)，以便验证入场。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上海市黄浦区淮海中路138号中段上海广场办公楼9楼

邮政编码：200021

联系电话：021-50307121

传真：021-34293321

电子邮箱：info@dlemxs.com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特此公告。

上海索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索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1月1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聘请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507 证券简称：索辰科技

上海索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99,772,763.62	105.46	172,512,782.98	62.89
利润总额	-20,758,475.93	不适用	-132,165,602.90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535,302.05	不适用	-95,190,673.03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602,696.47	不适用	-97,821,451.58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27,482,212.42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不适用	-1.08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不适用	-1.08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1	增加0.48个百分点	-3.44	减少0.74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40,527,291.86	35.69	125,333,705.07	55.7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0.62	减少20.89个百分点	72.65	减少3.35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3,378,528,339.29	3,470,947,681.97		-2.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697,361,050.94	2,855,513,641.77		-5.54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2,303.71	-103,395.3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1,154.30	3,911,354.7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377.02	4,908.75	
减：所得税影响额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4,440.61	1,182,089.55	
合计	67,394.42	2,630,778.55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_本报告期	105.46	主要系合并范围扩大，业务规模及订单稳步增长所致。
营业收入_年初至报告期末	62.89	
利润总额_本报告期	不适用	主要系合并范围较上年同期扩大及人员增加导致固定成本刚性增长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不适用	
利润总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_本报告期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_本报告期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主要系销售回款情况较去年同期向好所致。
研发投入合计_本报告期	35.69	主要系本期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同时合并范围扩大，新增纳入合并主体的研发投入并入合并报表。
研发投入合计_年初至报告期末	55.72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89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条件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灏	境内自然人	23,778,487	26.68	23,778,487	23,778,487		无	0
宁波辰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182,045	8.06	7,182,045	7,182,045		无	0
宁波普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284,299	7.05	6,284,299	6,284,299		冻结	1,032,422
上海索汇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53,395	1.52	1,353,395	1,353,395		无	0
林峰	境内自然人	1,277,028	1.43	1,274,828	1,274,828		无	0
杭州伯乐中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99,719	1.23	0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06,220	1.13	0	0		无	0
黄新栋	境内自然人	507,294	0.57	0	0		无	0
尹双	境内自然人	499,480	0.56	0	0		无	0
王振和	境内自然人	451,742	0.51	0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杭州伯乐中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99,719	人民币普通股	1,099,71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006,220	人民币普通股	1,006,220
黄新栋	507,294	人民币普通股	507,294
尹双	499,480	人民币普通股	499,480
王振和	451,742	人民币普通股	451,742
上海浦东海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航空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0,134	人民币普通股	360,134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346,548	人民币普通股	346,548
廖富珍	321,692	人民币普通股	321,692
黄晓玲	305,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5,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优化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陈灏系宁波辰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宁波辰识”)、宁波普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宁波普辰”)、上海索汇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上海索汇”)执行事务合伙人，实际控制宁波辰识、宁波普辰、上海索汇；陈灏、宁波辰识、宁波普辰、上海索汇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2、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1、股东黄新栋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5,494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481,8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07,294股； 2、股东尹双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499,48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99,480股； 3、股东黄晓玲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305,0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05,000股。		

注：截至2026年9月30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股数量457,292股，持股比例0.51%，不纳入前10名股东列示。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2026年7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2023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2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2、2026年7月22日，公司披露《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权益失效的公告》，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的130,302股限制性股票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超过12个月未明确授予对象，预留权益失效。

3、2026年8月1日，公司披露《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的公告》，2026年7月30日公司完成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工作。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6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上海索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9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87,236,244.08	1,528,956,953.4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793,894.21	16,391,478.81
应收账款	727,531,833.62	795,333,434.78
应收款项融资	4,102,151.58	10,758,110.04
预付款项	11,660,060.32	7,932,322.4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7,969,989.31	12,593,184.3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7,352,412.74	48,778,976.1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20,438,023.92	20,718,279.6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57,158.09	1,330,474.58
其他流动资产	41,556,468.27	35,966,564.61
流动资产合计	2,292,498,236.14	2,478,759,778.9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7,188,706.49	56,847,304.0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6,033,653.00	48,533,653.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536,896.14	
固定资产	278,058,911.03	189,828,201.99
在建工程	81,893,257.27	118,921,768.3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487,082.85	9,735,943.13
无形资产	131,578,190.87	115,873,332.9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355,840,167.89	355,840,167.89
长期待摊费用	2,637,072.73	3,444,089.44
递延所得税		